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文件

甘文旅厅办字〔2022〕94号

关于举办“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 群文优秀书法美术作品展的通知

各市州文化和旅游部门、文联，甘肃矿区文广新局、文联，兰州新区商文旅局，省文化馆、省书协、省美协：

为充分展示“这十年来”全省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成果，反映全省人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精神风貌，在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际，举办以“乡村振兴·绚丽陇原”为主题的群文优秀书法美术作品展览。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和在中国文联十一大、中国作协十大开幕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扎实推进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引导广大文艺工作

者深入乡村，扎根人民，为人民书写、为人民抒情、为人民抒怀，打造一批有格局、有份量、沾泥土、带露珠、冒热气的优秀书画作品，讴歌新时代乡村振兴伟大实践，为建设美丽幸福新甘肃、开创富民兴陇新局面提供精神动力。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承办单位：甘肃省文化馆

甘肃省书法家协会

甘肃省美术家协会

三、征集范围

甘肃省社会各界书法美术专业人员、群众爱好者均可投稿参加选送。

四、征集内容

征集中国画、油画、书法作品（其他类别不予征集）。展览结束后，所有入展优秀作品及落选作品均退稿，退件费用由甘肃省文化馆承担。

五、活动时间

2022年9月至10月15日，各地选送推荐作品。11月上旬至12月上旬举办展览。

六、作品要求

（一）主题明确。作品内容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

的时代精神，唱响昂扬的时代主旋律。内容须客观真实。

(二)重点突出。作品生动展现党的十八大以来我省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取得的辉煌成就，着重反映我省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生动实践与广阔前景，以书法美术作品创作的形式讲好中国故事、甘肃故事，鼓舞群众奋进新征程。

(三)作品规格。

书 法：6尺（高1.8米、宽不超过1米，草书、篆书请附释文）；

中国 画：6尺（高1.8米、宽不超过1.0米）；

油 画：宽不超过1.2米，高不超过2.0米。

参选作品个人需填写《“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书法美术作品展个人作品申报表》（见附件1），并在作品包装上注明“中国画”“油画”或“书法”字样。推荐单位填写《“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书法美术作品展市级推荐作品汇总表》（见附件2）。

作品无需装裱，严格按照规定尺寸投稿，超出或小于要求规定尺寸不予评选。

七、推荐、评审及展览

(一)市、县两级推荐。所有参选作品，均由县级文旅部门和文联向市级文旅部门审核推荐。县级选送推荐的作品，经市级文化馆、书协、美协评选提出推荐建议，由市级文旅部门、文联审核后，向省文旅厅、省文联提出书面推荐意见，并附推

荐作品及《“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书法美术作品展个人作品申报表》《“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书法美术作品展市级推荐作品汇总表》，于10月15日前一并邮寄或送交甘肃省文化馆。各市州、甘肃矿区、兰州新区选送作品不少于30件，最多不超过40件。

（二）省级复评审定。各地推荐的作品，由省文化馆、省书协、省美协有关专家组成“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书法美术作品展览评委会，于10月下旬评选出200件左右优秀作品，由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文联审定。

（三）免费展出。经省文旅厅、省文联审定同意后，于11月上旬至12月上旬举办展览，向社会各界群众免费开放。期间邀请著名书画家、文艺理论家及相关学者举办学术研讨、交流活动。

（四）成果应用。编辑出版《“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书法美术作品展览集》，免费赠送参展作品的作者及相关单位，为入展优秀作者颁发证书。参展的非国家级和省级协会会员作者前30名可作为加入省书协、省美协的条件之一。

八、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文旅部门和文联要把这次活动作为营造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浓厚氛围的重要举措，作为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知晓度、参与度的重要手段，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形成工作合力，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市、县两级文旅

部门和文联要按照“哪一级推荐、那一级负责”的原则，落实相关责任，确保参选、参展作品积极健康向上、弘扬正能量。

（二）确保公平公正。各级文化馆、书协、美协要组织政治强、业务精、口碑好的相关专家评选推荐作品。各级文旅部门和文联要加强对选送推荐工作的监督管理，确保选送推荐工作公平公正。

（三）做好宣传引导。各级文旅部门、文联以及文化馆、书协、美协要发挥各自优势，充分用好各类传统和新媒体，以消息、专评、公益广告、短视频等方式，大力宣传这次展览活动，形成评选活动的社会热点、营造公共文化服务的社会焦点，达到促进群众文化艺术普及的社会效果。展览活动可线上、线下相同步进行，通过新媒体面向群众以直播、短视频或图片等形式进行宣传。

（四）做好疫情防控预案。线下展览活动原则上于11月下旬至12月上旬进行，根据疫情形势和疫情防控需要，及时调整线下展览活动时间，制定并落实线下展览疫情防控预案，确保展览活动安全顺利、万无一失。

联系人：任继军 18198013996

收稿人：万琳娜 13519665695

张 健 13893333189

邮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通渭路91号甘肃省文化馆

邮 编：730000

电子邮箱：307098804@qq.com

- 附件：1. “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书法
美术作品展个人作品申报表格；
2. “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
书法美术作品展市级推荐作品汇总表。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



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2年9月7日

附件 1

**“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
书法美术作品展个人作品申报表**

参展名称		作品种类	
作品名称			
作者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联系地址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2

**“乡村振兴·绚丽陇原”甘肃省群文优秀
书法美术作品展市级推荐作品汇总表**

作者姓名	作品种类	作品尺寸	报送单位	备注

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2年9月7日印发
